

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运输项目招标公告

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现就：事业三部“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牛皋花苑南 100 米(红旗路东)，泊月府项目。”运输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一、基本要求：

1.起运地：杭州主流码头；

2.目的地：本次招标范围为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牛皋花苑南 100 米(红旗路东)，泊月府项目所需的钢筋，数量约为 1 万吨，实际供货数量以现场签收为准。

3.最高招标限价：45 元/吨。

二、评标办法及资质要求：

1.评标办法：综合评估法（综合分 50 分、报价分 50 分）；

2.资质及招标要求：

（1）符合我司运输服务商资质，并已和我司签订年度运输协议；

（2）非我司年协运输企业的，需提供以下资料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、公司章程、道路运输许可证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、银行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、自有及挂靠车辆清单等；

（3）运输企业在我司运输保证金账户余额不低于 20 万；

3.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4.本次招标投标人需详细表述地铁运输的经验或者技巧等，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方案；

5.请有意向的承运商于 6 月 26 日 12 时前，向我司事业三部进行



报名。联系人：钱鹏飞，联系电话：13616555627。

三、资格审查：

由我司运行管理部对报名的承运商进行资格审查。

四、评审细则：

1. 综合分 50 分（运输实力 15 分、参与合作项目 15 分、与公司合作情况 10 分、与公司合作服务合作质量 10 分）、报价分 50 分。

2. 报价：以有效的运输基准报价（元/吨）作为评审依据，最低报价者得 50 分，其余报价每高于最低报价 1 个百分点扣 1 分，不足 1 个百分点时，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，保留 2 位小数。

五、响应文件的组成和递交：

1. 响应文件组成：商务技术部分（含公司情况简介、自有车辆明细表等资料）和报价部分（含报价表，详见附件）；

2.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：2025 年 6 月 26 日 12 时 00 分。

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：杭州市拱墅区新北街 100 号，新天地商务中心金座大厦 7 楼，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运行管理部，联系人：徐建文，联系电话：18058815831；

3.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密封的响应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六、开启时间和地点：

开启时间同响应截止时间，地点为杭州市拱墅区新北街 100 号，新天地商务中心金座大厦 7 楼。

七、其他事项：



1.招标过程中，若发现其存在围标串标行为，或招标单位人员、评委有违反国家规定的法律行为的，可向我司纪委进行投诉或举报。

举报电话：0571-85341418，联系人：赵主任；

2.本次为非公开开启响应文件，不邀请各投标人参加。我司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，也不再书面告知未成交投标人。

3.本次运输项目结算周期为 120 天。

